

**澳門特別行政區海關**  
**第 02/2017/DAF/SA 號 公開招標**  
**“購置保安/保衛用品 – 避彈衣”**  
**問題回覆**

1. 問：款式是背心過頭穿式、前面中間拉鏈開合式、還是其他款式？  
另請具體說明有沒有包括頸部保護、會陰部保護或肩膊保護等保護墊，此額外保護是可拆除式是固定的。  
答：款式為背心過頭穿式，附有肩膊保護墊且為不可拆除式，並需參照海關現有樣板。
2. 問：印字方面是可拆除式片塊或收納式或是固定在避彈衣上，同時亦請說明要求字樣及尺寸？  
答：印字方面為可拆除式片塊。  
- 字樣尺寸：中文 – 新細明體 140、葡文 – Arial Bold 140。
3. 問：請具體說明防彈衣外衣的製造物料，例如棉布或具特別功能的布料。  
答：有關防彈衣外衣的製造物料，可於辦公時間到海關總部大樓物資管理處軍械科，有樣板以供參考。
4. 問：請說明重量 8.14kg 是指什麼尺碼(S、M、L、XL)的避彈衣？  
答：任何尺碼之避彈衣，重量均少於 8.14kg。
5. 問：此重量只包括避彈衣本身，還是已包含只有前 或 只有後或 前後防彈板的重量？  
答：此重量只包括避彈衣本身，並不包括其他配件之重量。
6. 問：請說明防彈板要求提供的是：前防彈檔板、後防彈檔板，前後防彈檔板，還是前後及兩側防彈檔板？  
答：防彈板要求為：前後防彈檔板。
7. 問：請說明要求防彈板的尺寸？  
答：防彈板的尺寸：可參照海關現有樣板之尺寸。

8. 問：規格上指出了防彈的測試方法，但沒有說明是射一發子彈的測試，還是連發 3 發，請補充說明。
- 答：只需符合承投規則內之特定要求。
9. 問：避彈衣重量少於 8.14kg 是否包含加裝的前面及後面防彈板？還是只是避彈衣及其軟檔板之重量？
- 答：避彈衣重量少於 8.14kg，此重量只包括避彈衣本身，並不包括其他配件之重量。
10. 問：因槍械科規定進口警用防彈背心需要向槍械科申請進口准照，屆時需要 貴關向槍械科提供信函證明。
- 答：有關申請進口准照之信函證明，本部門會提供相關協助。
11. 問：如接收貨物，必需 貴關與供應商及槍械科人員一同到貨運站清點貨物。
- 答：有關接收貨物之事宜，屆時本部門會派員一同到貨運站進行清點貨物工作。
12. 問：因需要提供避彈衣之樣本作測試，但槍械科規定進口警用防彈背心需要向槍械科申請進口准照，所有進口的避彈衣數量必須跟訂單數目一樣。如需要避彈衣之樣本作測試，必須在訂購單中出現，否則一定不能進口該件測試樣本到澳門現詢問可否在報價單寫上”避彈衣 1 件”而該件是沒有價錢。而此項目必須寫在訂購單內(即 81 件避彈衣進口),否則該件樣板是不能進口到澳門。
- 答：本次採購避彈衣數量為 80 件，並須提供樣板作測試。
13. 問：可否提供現有的避彈衣的牌子及型號作參考之用？
- 答：本部門軍備資料不便提供。